

宸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安吉街163號5F報告編號：VA/2018/A0539
報告日期：2018/10/11

以下測試之樣品係由申請廠商所提供並確認資料如下：

產品名稱：牛樟芝子實體酒精萃取物
樣品狀態：請參考報告末頁樣品照片
產品型號：—
產品批號：—
申請廠商：宸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或供應廠商：宸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
原產地(國)：台灣
收樣日期：2018/10/04
測試日期：2018/10/04
委託測試項目：農藥定量分析
測試方法：★依據衛生福利部授食字第1061901690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方法(五)，以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LC/MS/MS)及以氣相層析串聯式質譜儀(GC/MS/MS)檢測。

測試結果： 本樣品檢測如附錄所列之373項農藥，均未檢出。

備註：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不得分離或擷錄使用。
3. 檢測結果若大於定量極限則匯整上表中，本次檢測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錄中。
4. 備註“*”處指公告檢驗方法之定量極限，如有修正檢驗方法，依最新公告者為準。
5. 測試方法名稱旁有加★者，為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項目。
6. 本次委託測試項目由SGS食品實驗室-台中執行。

- END -

Mandy Yu
Mandy Yu/ Manage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連結至SGS安心資訊平台
聯絡人：任志正 博士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aspx>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